

编者按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、民族的希望。党和国家高度重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,市委、市政府坚决扛牢未成年人保护重任,积极构建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民政牵头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,织密织牢未成年人关爱保护网。

用爱呵护成长 用心守护未来

强机制:高点站位 扛牢责任

全市未成年人201万人,占户籍人口的24%,成立了市委书记、市长任双组长,33个部门组成的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,14个县市区、所有镇街、村(社区)全部成立由书记牵头的协调机制,构建起“四级书记抓未保”的领导机制。出台《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等系列文件,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纳入“十四五”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,纳入对县市区、镇街平安建设考核重要内容,纳入镇街、村(社区)职责范围,构建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的责任机制。

筑体系:夯实阵地 真实关爱

构建市县乡村未成年人保护网络,成立了济宁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,县级未成年人

救助保护中心实现全覆盖。依托镇街民政办、为民服务中心等机构,设立未成年人保护站135处、配备儿童督导员156名、专业社工322名;依托村(社区)学校、村部等场所,设立“儿童之家”1038处、配备儿童主任4401名,推动关爱服务向一线延伸。设立“12345”未成年人保护专线,为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提供24小时政策咨询、心理疏导、帮扶转介等服务。

聚合力:各方联动 多重保护

围绕家庭保护,依托城乡中小学校、社区设立家长学校6400个,定期开展“五好家庭”“最美家庭”“绿色家庭”等评选活动,弘扬好家风,传承好家教,让家庭成为未成年人成长的温馨港湾。围绕学校保护,坚持立德树人标准,广泛开展思想道德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、普法教育,连续10年开展“护校安园”专项行动,1734所中小学校实现法治辅导员、法治副校长全覆盖。围绕社会

保护,整合链接社会资源,“希望小屋”项目帮助610名贫困家庭儿童圆了“小屋焕新”梦,“圆梦微心愿”活动帮助3500名困境儿童实现“小小愿望”,“爱心妈妈”活动让11000名儿童感受家的温暖,根植山区儿童的泗水县微公益协会、致力黄河滩区儿童的梁山县大义社工等一大批社会组织,活跃在基层一线,拓宽了未保工作的深度和广度。围绕网络保护,创建“好网民 在济宁”工作品牌,广泛开展未成年人网络素养、预防沉迷宣传教育,为未成年人提供绿色向上的网络环境。围绕政府保护,完善孤儿儿童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分类保障制度,连年提高救助保障标准,建立孤儿儿童主动发现机制,做到精准识别、即时救助,全市1.9万名留守和困境儿童纳入监护范围,4288名孤儿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,“1443”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模式得到民政部充分肯定、省委主要领导批示推广,《人民日报》《新华社》《中国时报》等媒体集中报道了“济宁模式”。围绕司法保护,12家基层法院全部设立少

年法庭,形成寓教于审、回访帮教等特色少年审判“前延+后伸”模式;未成年人检察业务实行统一集中办理,建立司法救助、法律援助、心理疏导等多元救助模式,有效保障了涉诉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。

重教化:以文化人 向上向善

立足优秀传统文化资源优势,大力开展优秀传统文化研学活动,建设40处优秀传统文化研学基地、11处“孟母教子”文化宣传阵地,培育89所优秀传统文化体验教育学校,设立国学导师,常态化开展“德行好少年”国学夏令营、“书香飘万家”等实践活动,让优秀传统文化积淀内化成未成年人的文化基因和道德底色。同时,广泛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宣传活动,各类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图书馆、博物馆、文化馆等场所对未成年人免费开放、开设专场,形成全社会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良好风尚。

市司法局 全力提供司法协助 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

近年来,市司法局充分发挥法律援助和法治宣传维护司法公正,维护社会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职能作用,切实提高未成年人法律意识,全力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。

强化法治宣传教育。在全市开展“残疾人法律援助月”活动,特别关注残疾青少年和智残儿童的维权服务工作;组织学生观摩开庭审判,让学生在现场受到形象的法治教育;组织动员全市法律服务机构利用“六一”儿童节、“三八”妇女节和国家宪法日等有利时机,宣传法律法规,义务解答法律咨询;坚持深入中小学校开展法律知识讲座,以案说法。健全法律援助网络。市司法局联合团市委建立市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中心,建设了法律援助、禁毒教育、普法宣传等五大工作站。联合市妇联在13家律师事务所建立妇女儿童维权工作站,指导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在镇(街道),相关单位和部门建立了法律援助工作站。在市、县公共法律服务大厅设立了妇女儿童维权岗,优先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。积极履行工作职责。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坚持“真情服务、应援尽援”的宗旨,积极地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援助,认真办理人民法院指定的青少年刑事辩护案件和民事代理案件。推广经济困难承诺制,对于涉及未成年人权益类的法律援助案件,开通绿色通道,实行免审查服务,全力维护了未成年人合法权益。

团市委 构建共同参与工作机制 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

共青团济宁市委通过夯实“一条主线”,打造“两个平台”,深化“两项品牌”,抓牢“两个重点”,形成“共青团+职能部门+社会力量”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,为全市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。

夯实“一条主线”,持续加强未成年人理想信念教育。将加强思想引领“一条主线”贯穿始终,针对学校共青团、少先队组织,开展入团入队仪式教育、国旗下成长主题宣讲、千校万人颂党史等活动,加强优秀传统文化教育,发挥典型示范引领作用,引导共青团员、少先队员在组织中健康成长。

打造“两个平台”,着力提升未成年人权益维护工作。一是联合市司法局成立“济宁市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”,面向广大未成年人开展普法教育。二是着力发挥12355青少年服务台作用,常年为青少年提供法律、心理公益咨询服务。

深化“两项品牌”,不断推动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和自护教育。一是开展“彩虹伞”青少年法治自护教育系列活动,组织青少年模拟法庭大赛,中高考心理减压、防溺水专项行动。二是开展“五防”安全教育课程进校园系列活动,提升未成年人自护意识和自护能力。

抓牢“两个重点”,努力营造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环境。一是不断加强未成年人特殊群体保护工作,实施“希望小屋”儿童关爱项目,推进“牵手关爱行动”,开展“希望工程圆梦行动”。二是不断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。加强青少年活动阵地建设,发挥“青少年维权岗”作用,开展“青少年零犯罪受害社区”全国试点创建工作。

在工作中注重整合部门和社会资源,形成了“共青团+职能部门+社会力量”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,有效调动社会力量参与未保工作中,助力未成年人健康快乐成长。



“温暖童心 守望成长”组织中小学生开展公益活动。



“微爱陪伴成长行动”组织“微爱妈妈”定期陪伴困境儿童。



“带你看世界”项目组织孩子们开展户外拓展实践。



抗美援朝老军人为未成年人讲红色故事,传承红色精神。



“情满滩区”留守儿童“1+2”关爱项目组织留守儿童开展公益活动。

书记县长抓“未保”

【泗水县】

政府承担兜底责任。泗水县成立由县委书记、县长任双组长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,设立县级未成年人保护中心,建立“三级书记挂帅抓未保”工作制度,实行儿童工作督导员、儿童主任制度,形成各司其职、协调配合、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有效发挥阵地作用。投资建设1所容纳2000名农村留守儿童的寄宿制学校;建设中小学校留守儿童关爱室69处;利用村级活动场所等建成留守儿童活动阵地146个,开设“四点半课堂”,有效填补儿童课后空档期。全县2000多名党员干部与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结成长期帮扶对子。通过全方位的关爱,帮助留守儿童健康成长。

积极引入社会力量。泗水微公益协会吸纳党政机关干部、教师等各层面志愿者186名,累计筹集资金2500余万元,帮扶救助困难未成年人2300余名,为他们提供了爱心助学、心理疏导等13项精细化服务。实施“温暖小屋”项目,改善了349名困境儿童的生活与学习环境;实施“微爱陪伴成长”行动,由55名“微爱妈妈”定期开展陪伴活动,帮助236名困境儿童弥补了缺失的母爱。

【汶上县】

大力夯实基层基础。积极探索基层关爱服务体系建设,不断推进基层儿童保护工作持续稳健、落实、提升。成立了由县委书记、县长任组长的县级未保工作领导小组,明确了35个部门未保工作职责,持续整合部门、社会等资源,建立了议事协调、个案会商、考核奖惩三项机制,持续推动未保工作向基层延伸、向需求延伸。

持续提升服务能力。依托县级未成年人保护中心、乡镇(街道)未保工作站、村居关爱儿童之家,建立健全主动发现报告机制、临时监护服务机制。抢抓村(社区)“两委”换届有利时机,明确专兼职工作队伍,将未保工作纳入村规民约、社区公约和村(居)重要工作内容,推动村(居)关爱保护全覆盖。持续做好政府购买服务,扎实开展社会组织三年行动计划,组织开展业务培训,提升未保队伍政策水平、实务能力。

努力营造良好氛围。抢抓“护童成长”试点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宣传贯彻的有利时机,扎实开展送法“十进”活动,开展全方位、多角度、立体式全媒体宣传活动。引入专业团队,为有需求的儿童及其家庭提供儿童社会心理支持、亲职教育、受侵害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等在内的针对性服务,提升儿童社会心理健康水平。

【嘉祥县】

建机制,构建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。认真履行未成年人保护主体责任,全方位、多层次推动全县未成年人保护体系建设,专门成立了县委书记、县长任组长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,充分发挥教育、民政等36个职能部门作用,在13个镇(街道)、370个村(居)同步建立“一把手”任组长的未保工作领导小组,实现了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全覆盖。

优服务,突出未成年人保护精准化。建立困境儿童信息台账,实行一人一档,动态管理、精准关爱,全县713名农村留守儿童和522名孤儿儿童纳入关爱保障范围。投资建设1所特殊教育学校和2所寄宿制农村留守儿童学校;实施“希望小屋”儿童关爱项目,为96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儿童提供温馨的生活环境。关注困境儿童心理健康,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,积极引导社会爱心力量,培育志愿者队伍,打造“爱心妈妈”志愿服务品牌。

重德育,筑牢未成年人理想信念。坚持“德育为本、和谐育德”的工作思路,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,在全县中小学开展“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童心共筑中国梦”主题经典诵读和征文活动,组织开展“学习和争做美德少年”“童心向党”“向国旗敬礼”等活动。

全市检察机关 检爱同行 共护未来

全市检察机关以全面综合司法保护未成年人为导向,持续推进专业化、规范化、社会化建设,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坚持严厉打击与保护救助相结合,全力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。依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,对于重大敏感案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,从严从快批捕、起诉,办理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774件1064人。对涉罪未成年人认真贯彻“教育、感化、挽救”方针和“教育为主,惩罚为辅”原则,对236名涉罪未成年人适用相对不起诉、附条件不起诉。积极开展涉案未成年人关爱救助,建立“支持起诉+司法救助+心理疏导”多元救助模式,以支持起诉方式帮助14名未成年人变更、撤销监护权,开展司法救助130人,发放救助金21.7万元,提供法律援助473次。

坚持专业办案与社会支持相衔接,更好凝聚未成年人保护合力。严格落实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特别程序,依法对254名未成年人犯罪记录进行封存,开展社会调查773人次、心理测评及疏导691人次。积极推进与教育、民政、妇联、团委等部门协作,建立未成年人司法保护联席会议机制,实现工作有效衔接。

坚持法治教育与社会治理相协同,努力营造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环境。以“一号检察建议”为抓手,深入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,全市两级院领导、检察官共177人担任学校法治副校长,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校园普法活动。严格履行法律监督职责,围绕校园安全专题、网络环境治理等重点领域,开展专项监督行动,提出检察建议36件,到期整改回复率达100%。

市民政局 织牢儿童兜底 保障网

市民政局坚持“儿童优先”和“儿童利益最大化”的原则,强化孤儿儿童基本保障,提升关爱服务水平。目前,全市5596名留守儿童、13280名困境儿童纳入动态监护范围,2515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1773名重点困境儿童得到基本生活保障。

保障基本生活。2021年1月1日起,儿童保障标准再提高10%,分别将机构养育孤儿基本生活费标准由每人每月1760元提高到1936元;社会散居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标准由每人每月1400元提高到1540元;儿童困境儿童基本生活费标准由每人每月980元提高到1078元。做好监护工作。依法做好临时监护、长期监护有关工作。努力打造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,对生活无着流浪乞讨、遭受监护侵害、暂时无人监护的未成年人实施救助,承担临时监护责任。指导市儿童福利院做好孤残儿童集中供养工作,目前集中供养孤残儿童133名,技校在读1人,初中在读2人,小学在读3人。开展专项救助。在开展“孤儿助学工程”专项行动基础上,开展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工程”试点,对考进全日制大中专院校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,给予每人每学年1万元的助学金,让更多的孤儿儿童得到救助。开展“孤儿健康关爱”专项行动,对全市孤儿进行免费健康查体,逐一建立孤儿健康档案。

下一步,市民政局在做好儿童福利工作的基础上,将发挥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牵头、协调作用,推动落实未成年人保护各项工作。

市妇联 做好“家”字文章 促进未成年人成长

市妇联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、注重家教、注重家风的重要指示精神,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,围绕“家”字做好文章,用心用情用力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,有效地促进了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。

传承红色家风,厚植家国情怀。今年4月份集中开展了“书香飘万家 家庭共成长”读书月活动,开展“六个一”活动;以“童心向党 筑梦成长”为主题,举办少儿书画大赛、少儿才艺大赛、家庭才艺大赛、少儿故事视频演讲征集等活动,以丰富多彩的活动为载体“培根树魂”。今年上半年全市各级妇联组织开展“童心向党”教育实践活动系列150余场,参与少年儿童1万余人。

创新服务形式,提升家教水平。创新开展了社区家长学校“第一校长”试点工作,首批10处试点,常态化开展父母课堂、亲子主题教育、一对一困境儿童帮扶、4点半课堂、家长问题咨询等活动。继续实施“母亲素质提升工程”,举办100场家教家风巡讲,推出“康乃馨课堂”、线上家庭教育公益直播课程,让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走进千家万户。

强化关爱帮扶,营造良好环境。开展“圆梦微心愿 点亮新希望”公益活动,捐赠物资100余万元,帮助1800余名困境儿童实现了“微心愿”;开展“学党史颂党恩 守护安全伴成长”暑期儿童关爱服务活动。今年以来,全市各级妇联开展送爱心、送法治、送安全、送服务等未成年人关爱帮扶活动200余场,受益少年儿童1.5万余人。